

大家小品

逃学,逃向了文学

郑就业

故乡的同学当上中学校长后,曾多次相邀,让我给他的学生讲讲,我是怎样走向文学,为什么要写作的?

在我一次次婉拒后,他开导我:你别怕丢面子,现在的学生,根本不知道你在上学时留下的笑料……

他误解我了。我并不是怕伤自尊心才一再拒绝,我是担心产生误导。要实话实说,我的确是因为逃学逃进了文学。

我在中学时代的“成绩”,至今仍不失为笑柄。回乡探亲时,爱开玩笑的乡嫂大老远就高腔亮嗓打招呼:“一十分”回来啦!

我“一十分”的雅号,源自中学数学老师。

那次期考后公布成绩时,教数学的李老师先在黑板上写上:“氧o氮a氢h”,而后又带领大家念了三遍,才开始公布分数。

念分数的时候,他不从低到高,也不从低到高,而是用最强烈对比的排序:

郑喜——氧!张超,99分!
郑福——“欧!”唐秀——98分!
郑就业——一十分!苏江——95分!

教室里击掌顿足的大笑尚未落幕,李老师接着导演下一幕:“郑氏三熊”,不是英雄的熊,而是熊包的熊——三个熊包站起来,说说你们的经验,怎么考出了这么好的成绩……

李老师是我的姑表兄。小名叫“凹斗”。我们那一带的乡村,都把有着列宁那种大而前突额头的脸型,统称为“凹斗脸”。表哥的小名来自他的脸型。自小逢年过节相互串亲戚,我嘴里喊着凹斗哥,看着他脸相与名字的相互印证,总是忍不住窃笑。多年喊惯看惯的“凹斗哥”——当成了我的老师,本来就沒教养的我,很难对表哥老师产生应有的敬意。一个赖学生与老师的矛盾冲突,不可避免地上演了。

他想以老师加表哥的双重身份来“治理”我,我认为他六亲不认,不给我面子,愈发加深了我对他的“敌意”。我

以他智慧的高大脑门为“题材”,起了好几个充满侮辱、讽刺嘲笑的外号。正是我与表哥老师的“旧爱新恨”,才有了他念分时的黑色幽默。那两个考了“氧”分和“欧”分的同学被“反比”,也是因为沾了我的光。

自我打分,我的智商在平均线靠下一点儿。如果不是逃学加“跳级”,我在数学上也不至于那样“榆木”。

我读小学二年级时,因为逃学加生病,曾经辍学两年。正是在离开学校期间,我有幸阅读了能够找到的文学作品,而且迷醉得一场糊涂。我第一次拿到长篇小说《林海雪原》那天早晨,母亲让我去割猪草,我带着那本书出了村。本打算看一章再割草的,结果是一,坐在野外坟地的松树下打开书本,便忘了时间,不知饥渴,从日悬东天,直到暮色苍茫,一直沉迷得不知所在。当我从愈来愈模糊的文字中找回目光,瞪着梦眼环顾周遭,久久不明白自己为什么独自坐在坟场……

尽管我后来慢慢知道,我那时心里吸纳的文学营养相当于肠胃里的红薯萝卜,远非卢梭、托尔斯泰、巴尔扎克那样的文学“牛奶”,但与在校园里“放羊”,连知识的袁草都啃不到的在校外相比,我真的是多吃了不少偏食。

同龄伙伴主修领袖语录、鹦鹉学舌之余,结伴打架几乎成了男孩子共同的业余爱好。当我要好的小朋友们因为常打群架需要我加盟时,学校竟允许我这号“跳级”复学,一下子跳到了五年级。

尽管我是以打架为动力复学的,并且在重返校门后很快成为能打能挨的“尖子”。但我的班主任唐老师并没有对我绝望,而是在发现我一点点闪光点,及时鼓励,使我免于在“我是蠢货我怕谁”的歧途上,一头撞死在南墙上。

我复学后第一次“挨表扬”——当天我给我妈那样炫耀,是在评讲作文时。仅仅因为用了一个“豆腐掉进堆里——吹也吹不得打也打不得”的歇后语,唐老师把我表扬得鼻尖冒汗,又心如猫舔。

“重温表扬”的强烈愿望,使我对作文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之后每一次写作文,我都要使出吃奶的劲,打三四遍草稿。每修改一遍,都搜尽枯肠,加进几个当时流行的“优美词句”、“豪言壮语”。那情形,有点像一件破衣烂衫上缀了几颗歪歪扭扭的铜纽扣,很抓老师眼球。因为那时作文水平普遍低下,我竟一时成了班里的“鸡群之鹤”。

用作文掩盖算术上的笨蛋白痴,每周评讲作文时能让耳朵赴一次美言的大宴,算是我与文学的懵懂“初恋”吧。



山水秀美(中国画)

李清芳

新书架

《西藏生死恋》

海棠

故事发生在世界之巅,神秘的藏北荒原以及更荒凉的无人区。这里天空最蓝,阳光最灿烂,这里有人世间绝美的自然风光。这里虽然气候恶劣,却世代繁衍着各种生命。人、马、牛、羊和各种野生动物等等,彼此依存,彼此斗争,以他们特有的平衡方式维系着这里的和谐与宁静。

公扎就是在那里成长起来的铁骨铮铮的藏北汉子!措姆是他青梅竹马的恋人,美丽如同雪山顶上的仙女。他们的爱情热烈而专注。结婚前夕,措姆却意外地被一额头头上有神秘符号的熊咬死了。公扎悲痛欲绝,发誓要杀死那头熊为爱报仇。以后漫漫的岁月里,草原上的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只有公扎,怀着对措姆

深沉的爱,长年在无人区的荒漠里流浪,寻找那头熊。公扎的使命不只这一件。“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活佛托付给了他神秘的药师佛和用金汁书写的《格萨尔王传》。除了生存和爱情,看似平静的荒原里还存在着善与恶、质朴与贪婪、信仰与欲望的较量。还有自古以来就屹立在那里的雪山,究竟深藏着多少秘密?被公扎救起的上海女孩风,灵动美丽的色嘎,勤劳善良的雍西,都深深爱上了外表俊野的男人,内心却深情而温柔的公扎。公扎却守着对爱人的誓言与她们一一擦肩而过。

一片美丽而神秘的净土,一个藏着无数秘密的藏北传说,一个为爱守候孤独与寂寞的男人,一曲让城市人灵魂震撼的爱情绝唱。作者羽芊将这一切用她温婉深情的笔触细细描摹,把一个令人唏嘘、令人扼腕的动人故事呈现在了我们面前。

卖鼠药的男子从哪来,没谁知道。人们总是在城市的大街上或深巷中见到他。

卖鼠药的男子常常穿着件脏兮兮的白大褂,前胸和后背都画着一只大老鼠。卖鼠药的男子就成了一幅流动的广告,看上去有点滑稽,有点逗人。但人们并不因其滑稽和逗人就宽容和接纳。卖鼠药的男子在城市里总是充当被排挤的角色。

卖鼠药的男子将鼠药袋挎在肩膀上,手里拿着类似说快书的那种竹板,边走边敲打着。没有解说话,但人们一听到这声音就知道是卖鼠药的。响着的竹板就是卖鼠药男子的语言。

城里的老鼠究竟有多少,没有谁去精确地统计过。不过,卖鼠药的男子认为城市里的老鼠有很多很多,以至于他不用闭上眼睛就能想象出一只又一只老鼠在城市的各个角落乱跳乱窜。他甚至能清晰地听到老鼠啃衣服的声音,啃皮鞋的声音,啃木地板的声音,啃保险柜的声音。很令人恐惧和讨厌的声音。因此,卖鼠药的男子总认为自己的鼠药没掺假,生意会很好。他满怀信心地在城市的街道上走着。

事情并不像他想象的那么好。城市人并没有像抢购彩票或股票那样去买他的鼠药。大多数人对他都采取漠视的态度。他还经常

遭城管人员的驱逐,有时还遭交警的呵斥。这一点让他很失望也很伤心。他弄不明白。他想,咱尽管是为了挣钱养家糊口,但也是为了帮你们灭鼠呀。老鼠是“四害”中的首害,帮你们灭鼠有什么错?

卖鼠药的男子像个异类在城市的马路上走着。连蹬三轮车的车夫也瞧不起他,老远高声在他后面嚷着,让开,让开。那些刚从农村来城里不久嘴唇涂得红红的乡下妹,见到他走过来,也装模作样地用手

捂着鼻子。卖鼠药的男子愤愤地想,我比你们干净。

有一天,卖鼠药的男子见路边躺着一个乞丐,动了恻隐之心,就往乞丐的破碗里放了一元钱。刚要走,那个乞丐却叫住他,将一元钱还了他。对他说,你也不容易。那一刻,卖鼠药的男子竟激动得差点儿掉下泪来。

两个小姐吃着羊肉串在路边闲聊。其中一个小姐说,前天买了一双袜子,刚穿了一天就被老鼠咬了一个洞。卖鼠药的男子便走过去对那个小姐说,买一包鼠药吧,我的鼠药绝对正宗,老鼠一吃就死。那个小姐把头扭过来,恶声恶气说,走开,你比老鼠还讨厌!

一天,一天,卖鼠药的男子在城市里固执地走着。他相信自己总有一天会有让人们信任的时候。

小说

卖鼠药的男子

王海椿

肩膀上,手里拿着类似说快书的那种竹板,边走边敲打着。没有解说话,但人们一听到这声音就知道是卖鼠药的。响着的竹板就是卖鼠药男子的语言。

城里的老鼠究竟有多少,没有谁去精确地统计过。不过,卖鼠药的男子认为城市里的老鼠有很多很多,以至于他不用闭上眼睛就能想象出一只又一只老鼠在城市的各个角落乱跳乱窜。他甚至能清晰地听到老鼠啃衣服的声音,啃皮鞋的声音,啃木地板的声音,啃保险柜的声音。很令人恐惧和讨厌的声音。因此,卖鼠药的男子总认为自己的鼠药没掺假,生意会很好。他满怀信心地在城市的街道上走着。

事情并不像他想象的那么好。城市人并没有像抢购彩票或股票那样去买他的鼠药。大多数人对他都采取漠视的态度。他还经常



春韵(国画)

宋永强

莹莹灿灿嫣嫣艳艳,安安静静,脉脉默默,楚楚落落。

你从哪里来,这么明媚?舒卷的霞霞,团圆的月色,碧桃的姹紫,黄杏的红霞,新生婴儿的脸庞,少女的笑靥,泱泱的山泉。

纯净,温情,平和,美丽,雅致,浪漫。

花朵素然而不离群,熙熙攘攘,挤挤簇簇,却又吱吱哑哑,喧喧嚷嚷。宁静,温婉之至。缤纷而安恬,绚烂而淡泊。蒙蒙烟雨中,更显妖娆清丽。

渴望绽放,又耐得住寂寞,久孕热情,忽焉一夜春风飘拂,或曰一袭春雨润洒,便心花怒放般,朵朵丰满地绽开了。

孙女来,看见了这满树开着的花,说。我想弹钢琴。于是,便连续响起了《梁祝》、《一剪梅》、《二泉映月》。

散文

三叶梅

苏连硕

文静的孙女晃动的身姿,恰是三叶梅摇曳的曼妙,琴声袅袅正是三叶梅流动的心声。掌声、笑声、欢呼声响作一团,已近古稀的奶奶捧着她的孙女的,焕发地笑成了一朵三叶梅……

虽室内拘困,不能奔走呼号,做一点轻轻松松的呼唤,还是可行的。于是我们选择了暖融融的天气,请了两名强健的年轻人,在我们的呵护下,将它小心翼翼地搬到窗外平台,一下子竟吸引了路过者的眼球和脚步,少不得殷殷赞美。

京城杂俎

皇帝的业余爱好

王吴军

古代的皇帝应该是十分忙碌的,可是,有些皇帝把国家大事都推给了大臣和太监去管,自己则专注于自己的业余爱好。有些皇帝的业余爱好已经达到了专业水平。

唐玄宗喜欢音乐,他组织了专门的宫廷乐队和舞伎,自己谱曲、编舞,把宫廷音乐推向高潮,他的《霓裳羽衣曲》成为了流传不衰的名曲。唐僖宗是球迷皇帝,他曾说:“我要是应考打球进士,一定得头名状元。”唐庄宗喜欢摔跤,大臣李存贤竟斗胆把唐庄宗摔倒在地,唐庄宗封他为蔚州刺史。南朝的齐废帝萧宝卷特别喜欢做生意,他在宫中的后苑设立市场,和宫女太监们共

同做买卖。晋惠帝司马衷的儿子做了皇帝后,专门研究做生意,他竟练到用手掂量肉的斤两,毫厘不差。

南唐后主李煜喜欢填词,人们称他为“皇帝词人”。宋徽宗赵佶爱好书画,他曾在宫里建成了中国第一个画院,今天印刷体中的“仿宋字”就是仿宋徽宗的字体。明熹宗朱由校喜欢盖房子,他亲自当木匠,他仿造皇官里的建筑造出来的宫殿模型惟妙惟肖,技艺精湛。北齐后主高纬爱好当乞丐,他在后宫穿上破衣烂衫当乞丐,从事乞丐之间的生意买卖。

清代的乾隆皇帝喜欢写诗,他的诗在数量上是中国古代第一人,乾隆御制诗有33940首,有人统计乾隆的诗有10多万首,他平均每天要写3首诗。

了。搬出去些日子,妻每天给她浇水,还适时施了肥,长得日渐丰茂而绚烂。

忽一日,气温骤降,妻便有些惶惶忐忑,傍晚,便给它蒙上塑料布以御寒。又忽一日,早醒的我,竟满目望窗外飘飘洒洒地下了雪。妻便起来到院将风雪侵袭的三叶梅,用塑料布拢盖妥安。

这回坏了,完了,非冻坏不可。不会的,它本根生于自然,根扎于泥土,还是有一定的抵抗力的。

我们老两口只能望美兴叹。在不经意间出现的寒风凛雪中,摆在室外的包括榕树那样南方的名贵花木,都挺住了,没有摧折,没有委顿。

静品三叶梅,宁赏湖中霞,我的心清新灿亮,且觉得信念陡增,童心复现。

两天后,道林区公安分局局长王平东到市政法委,向叶家福报告一个情况:“施雄杰要见您。”王平东告诉他:“案情有些发展。”

办案民警查到了一件事,有点意思:警察因办案需要,通过电信部门调阅了施雄杰的相关手机通话记录,在查阅中发现施雄杰案发前半个月与一个叫章春木的人有过多联系,最频繁的一天,章春木在两小时内给施连打了五个电话。据办案民警初步摸底,施雄杰家的装修是章春木做的,两人因房子装修存在纠纷。

叶家福点头,说注意这个章春木。叶家福到了病房。施雄杰坐在病床边一张方凳上耐心恭候。

他不谈自己很让警察伤脑筋的左脚脚筋,讲了一个跟包裹、医院和中标有关的传奇故事,主角是他老婆林琳。

那一年夏天,施雄杰的妻子林琳收到一个奇怪的包裹,里边有一条肮脏的女用内裤。有个陌生女人给林琳打来电话,说内裤是她的,裤裆里粘着斑点来自施雄杰。林琳跟施雄杰大闹一场,带着儿子离家,跑到堂姐林琳那哭诉。当晚施雄杰硬着头皮去接他们母子,林琳的丈夫蔡波

贵为区长,居然这种事也管,他把施雄杰叫到房间里,关上门,抬手就是一个耳光,下手极重,施雄杰给打得身子一仰,一头撞到床上,几乎昏迷。

施雄杰不服:“要是叶副打我耳光,我认。他算什么?他自己最花。”

此后夫妻反目,林琳带着儿子住到堂姐家,提出要跟施雄杰离婚。闹了几个月,婚没离成,林琳带着儿子突然回来了,施雄杰以为老婆回心转意,打算夫妻和好,不料不是。回家时林琳把他赶到卧室,不让他接触自己和儿子,施雄杰发觉她变了个样子,时常打扮得漂漂亮亮,把儿子丢在家里,自己悄悄出门,至深夜半夜才回来。有一个星期六林琳打的出门,施雄杰尾随跟踪,一直跟到郊外迎宾山庄,看到林琳进了那里的一幢别墅。施雄杰在附近守候了三个多小时,直到一辆车停在别墅边,开车的人下来,竟是蔡波。

“车和人都让我拍了照。”施雄

杰说。

“拿去勒索?”叶家福追问。施雄杰承认。他洗了一套房庄别墅外的照片给林琳,让她转给自己的堂姐夫。高兴的话也可以抄送堂姐和岳父大人夫妇参考。他让林琳告诉蔡波,事情既然已经这样,他也认了,可以不闹大,但是必须给他补偿,满足他的要求。这件事要是闹出去,赵荣昌还敢让他上吗?

“你要讨的补偿就是提拔?”叶家福问。

施雄杰肯定。蔡波跟赵荣昌关系那么深,他们做到这。

叶家福认为在这一点上蔡波不如施雄杰。无论施雄杰如何提拔重用,看来都是屈才。他应当到美国去,申请当FBI的密探,这才可望施展。

施雄杰说叶副不要笑话,他探听到的内情,肯定比旁人料想的要多。

“所以你断了一条脚筋?”

施雄杰顿时发火,说王东平那帮警察都是吃干饭的,迟迟抓不到凶手。但是他知道,他老婆不会白死,他的脚筋也不会白断。别以为仗势就能欺人,伤人可以灭口。

叶家福问:“你这是说谁?蔡波吗?”施雄杰不予明确

认定,只是说,蔡波贵为区长,居然这种事也管,他把施雄杰叫到房间里,关上门,抬手就是一个耳光,下手极重,施雄杰给打得身子一仰,一头撞到床上,几乎昏迷。

施雄杰不服:“要是叶副打我耳光,我认。他算什么?他自己最花。”此后夫妻反目,林琳带着儿子住到堂姐家,提出要跟施雄杰离婚。闹了几个月,婚没离成,林琳带着儿子突然回来了,施雄杰以为老婆回心转意,打算夫妻和好,不料不是。回家时林琳把他赶到卧室,不让他接触自己和儿子,施雄杰发觉她变了个样子,时常打扮得漂漂亮亮,把儿子丢在家里,自己悄悄出门,至深夜半夜才回来。有一个星期六林琳打的出门,施雄杰尾随跟踪,一直跟到郊外迎宾山庄,看到林琳进了那里的一幢别墅。施雄杰在附近守候了三个多小时,直到一辆车停在别墅边,开车的人下来,竟是蔡波。

“车和人都让我拍了照。”施雄

连载

要是愿意听,我就说说。”

原来,明末,李自成攻破北京城。明朝镇守山海关的大将吴三桂“冲冠一怒为红颜”,只为了个爱妾陈圆圆,竟引清兵入关,打退了李自成的大义军,以后又为清朝南征北战,出力不少。清朝封他为“平西王”,镇守云南。康熙年间,清朝要消除藩王势力,欲下令撤藩。吴三桂心中不满,就想起兵造反。这天,不知有什么喜庆日子,吴三桂在府中大宴宾客,掌勺的厨师是特意从外地请来的名厨,那位名厨便做了这蟠龙宴。

吴三桂一见这蟠龙宴如此壮观奇丽,味道鲜美,不禁心中大喜,就把厨师叫来,说厨师做了这么多好菜,理应重重赏赐。不料那厨师道:“这菜是取飞龙走兽的‘兽’与‘万寿无疆’的‘寿’谐音,图个吉利。过去是讨皇上喜欢的,如今是祝各位健康长寿。”

接下来又有“金龙揽月”、“青龙闹海”、“赤龙出潭”、“卧龙抬头”……个个精彩、款款香醇,再加上菜名新颖别致,还有许多典故传说,芳芳又介绍得生动引人,更使宾客如醉如痴,口中涎水横流。

“那这个菜一定是‘二龙夺珠’了。”有个客人指着龙头说。那龙头是以蟹肉、虾仁、鱼肉、鸽肉、鲜贝涂以蟹黄制成,尤为精致、传神。那颗珠子赤红如血,又像一个喷焰吐火的日头。在珠子的旁边还有一条以蛇制成的乌龙,不过却是瘦小、细软,那颗珠子已被金龙衔在口中。

“这位先生猜得很对,它的原名是叫‘二龙夺珠’,但是自打三十年代起,它又改叫‘金龙夺日’了。”

芳芳正要细说下去,袁团长忽然醒悟过来似的责问厂长:“怎么搞的嘛,我不是说过菜越少越好,越不准超规格?您不是还搞得这么多!”

厂长不慌不忙、胸有成竹地说:“您别着急,我们哪敢超标呢!今天的宴席上其实只有一道菜。您瞧,这龙不是把所有的菜都连成一个菜了吗?”

袁团长这才恍然大悟地说:“嗯,嗯,对,对,是一个菜!”这时,芳芳又柔声说道:“其实,不光是因为这条龙把这些菜连在了一起,这里头还有一个典故呢,就叫‘蟠龙宴,一道菜’。各位

要是愿意听,我就说说。”

原来,明末,李自成攻破北京城。明朝镇守山海关的大将吴三桂“冲冠一怒为红颜”,只为了个爱妾陈圆圆,竟引清兵入关,打退了李自成的大义军,以后又为清朝南征北战,出力不少。清朝封他为“平西王”,镇守云南。康熙年间,清朝要消除藩王势力,欲下令撤藩。吴三桂心中不满,就想起兵造反。这天,不知有什么喜庆日子,吴三桂在府中大宴宾客,掌勺的厨师是特意从外地请来的名厨,那位名厨便做了这蟠龙宴。

吴三桂一见这蟠龙宴如此壮观奇丽,味道鲜美,不禁心中大喜,就把厨师叫来,说厨师做了这么多好菜,理应重重赏赐。不料那厨师道:“这菜是取飞龙走兽的‘兽’与‘万寿无疆’的‘寿’谐音,图个吉利。过去是讨皇上喜欢的,如今是祝各位健康长寿。”

接下来又有“金龙揽月”、“青龙闹海”、“赤龙出潭”、“卧龙抬头”……个个精彩、款款香醇,再加上菜名新颖别致,还有许多典故传说,芳芳又介绍得生动引人,更使宾客如醉如痴,口中涎水横流。

“那这个菜一定是‘二龙夺珠’了。”有个客人指着龙头说。那龙头是以蟹肉、虾仁、鱼肉、鸽肉、鲜贝涂以蟹黄制成,尤为精致、传神。那颗珠子赤红如血,又像一个喷焰吐火的日头。在珠子的旁边还有一条以蛇制成的乌龙,不过却是瘦小、细软,那颗珠子已被金龙衔在口中。

“这位先生猜得很对,它的原名是叫‘二龙夺珠’,但是自打三十年代起,它又改叫‘金龙夺日’了。”

芳芳正要细说下去,袁团长忽然醒悟过来似的责问厂长:“怎么搞的嘛,我不是说过菜越少越好,越不准超规格?您不是还搞得这么多!”

厂长不慌不忙、胸有成竹地说:“您别着急,我们哪敢超标呢!今天的宴席上其实只有一道菜。您瞧,这龙不是把所有的菜都连成一个菜了吗?”

袁团长这才恍然大悟地说:“嗯,嗯,对,对,是一个菜!”这时,芳芳又柔声说道:“其实,不光是因为这条龙把这些菜连在了一起,这里头还有一个典故呢,就叫‘蟠龙宴,一道菜’。各位